

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 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XSFYS-[2026]-013



采 购 人：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旬阳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昇峰煜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特别提醒

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一、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4、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二、关于报名

1、报名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 报名确认：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否则责任自负；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三、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不见面开标大厅” 登录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在全省统一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加密和解密必须为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涉及二次报价的必须使用主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完成电子流程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

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
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1. 文件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本项目招标投标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

2. 文件开启与解密

（1）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各自办公场所的电脑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到二次报价的，一定携带主锁报价，只有主锁才有签章功能，二次报价才能完成。

（2）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响应文件中签名不能采用机打签名方式，应采用手写方式，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4）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a.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b.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c.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d.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06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SFYS-[2026]-013

项目名称：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5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65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5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其他生态环境 保护服务	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	2(项)	详见采购 文件	6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2）《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

8号)；(3)《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4)《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12)《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3)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供应商须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2026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25日至2026年07月01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7月06日10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7月06日10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在报名规定时间内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采购文件,否则责任自负;(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企业需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项目投标指南》;(4)电子采购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5)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如无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旬阳分局

地址：旬阳县城关镇滨河东路 333 号

联系方式：1982915595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昇峰煜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汉江路万达之眼 2-8-10506 号

联系方式：155092910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汪工

电话：15509291066

陕西昇峰煜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24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旬阳分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昇峰煜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1.4 监督管理机构：旬阳市财政局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供应商须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2.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2 合格的服务

2.2.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完成期限、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2.2.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

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在提交首次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一、磋商响应函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服务方案

五、人员配备

六、业绩

七、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9. 磋商报价

9.1 磋商报价为供应商完成招标项目内容的全部合理费用，供应商应按相应配套文件规定自主报价。

9.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地理解了磋商文件内容并考虑了现场条件和施工环境，报价中含有此方面的一切风险费用。

9.3 报价中的综合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9.4 磋商报价大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9.5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磋商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成果及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磋商保证金

11.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按废标处理。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及内容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2 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3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3.4 用 CA 锁制作的响应文件，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17.2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五、磋商与评审

18.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磋商。

18.3 投标供应商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新闻咨询→通知公告]中下载并详细阅读《安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ak.sxggzyjy.cn/xwzx/002002/20210812/f8d1e823-ae2d-4a4d-bd23-288b7355443d.html>。

18.4 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18.5 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18.6 不见面开标方式因供应商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复印件，请按磋商文件中要求，在响应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18.7 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 20 分钟，供应商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供应商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18.8 磋商小组将分别与每位供应商远程进行磋商，请及时关注不见面开播大厅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18.9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在自备电脑上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陆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排序。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 (1) 插入 CA 主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sxggzyjy.cn/>）；
- (2) 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 (3) 点击网上报价；
- (4) 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 (5) 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 (6) 确认无误如图：

- (7) 提交。

18.9.1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8.9.1.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18.9.1.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18.9.1.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18.9.1.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磋商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

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及评审专家 2 人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0.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和最终报价不予以公开。

20.2.2 资格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格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	企业资质	供应商须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4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不一致，按无效文件处理。
2	投标文件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3	服务期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4	投标有效期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5	投标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响应、缺项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6	符合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

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1.3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1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10
2	商务响应	10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对采购内容、商务条款、成果要求、履约验收、技术要求进行逐条响应，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确定的计10分，每有一条未响应或未作详细说明确定的扣2分。
3	服务方案 (40 分)	20 分	服务实施方案： 供应商根据对项目的分析及采购需求的理解程度做出服务方案，包含以下五部分： ①对项目背景及现状、项目地勘勘察任务理解。内容详实完整、科学合理、逻辑条理清晰，针对性与实操性极强，得 2.1-4 分；方案整体较全面、内容充实，可行性较强，得 1.1-2 分；内容框架简单笼统，但核心关键内容描述清晰，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对本项目地质勘察技术路线分析及实施策略。内容详实完整、科学合理、逻辑条理清晰，针对性与实操性极强，得 2.1-4 分；方案整体较全面、内容充实，可行性较强，得 1.1-2 分；内容框架简单笼统，但核心关键内容描述清晰，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③合理利用区域地质资料、以往矿山勘察资料、场地地形测绘数据，分析本次地质勘察项目重点、难点工作。内容详实完整、科学合理、逻辑条理清晰，针对性与实操性极强，得 2.1-4 分；方案整体较全面、内容充实，可行性较强，得 1.1-2 分；内容框架简单笼统，但核心关键内容描述清晰，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④项目地质勘察技术难点分析，给出合理的解决思路。内容详实完整、科学合理、逻辑条理清晰，针对性与实操性极强，得 2.1-4 分；方案整体较全面、内容充实，可行性较强，得 1.1-2 分；内容框架简单笼统，但核心关键内容描述清晰，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⑤结合本金矿废渣整治勘察项目提出合理化建议。内容详实完整、科学合理、逻辑条理清晰，针对性与实操性极强，得 2.1-4 分；方案整

			体较全面、内容充实，可行性较强，得 1.1-2 分；内容框架简单笼统，但核心关键内容描述清晰，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4 分	现场勘察调研方案评审： 内容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极强，得 2.1-4 分；方案整体较全面、内容充实，可行性较强，得 1.1-2 分；内容框架简单笼统，但核心关键内容描述清晰，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分	工作协调机制： 科学合理，框架齐全，具有一定的预见性，能够提高沟通协调效率，有效促进工作进展，得 2.1-3 分；工作协调机制基本合理完整，流程简略但能够保证本项目顺利实施，得 1.1-2 分；工作协调机制不合理，沟通混乱、影响项目正常实施，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包括服务团队人员素质保障、服务执行方案保障、全流程资料归档保障、最终服务成果品质保障。 保障措施完备充分、落地操作性强，可全方位保障项目整体需求，得 2.1-3 分；保障措施较为完善合理，具备实操性，可稳定保障项目实施质量，得 1.1-2 分；保障措施框架基本合理，满足项目基本需求，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分	服务进度保障措施： 现场踏勘、钻探施工、原位测试、室内土工试验、数据整理、报告编制、内审修改、成果提交分阶段实施计划、成果验收流程。 保障措施完备充分、落地操作性强，可全方位保障项目整体需求，得 2.1-3 分；保障措施较为完善合理，具备实操性，可稳定保障项目实施质量，得 1.1-2 分；保障措施框架基本合理，满足项目基本需求，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4 分	服务保障承诺： 包括地质勘察成果质量履约承诺、勘察全流程进度履约承诺、野外施工现场全程配合、勘察成果答疑及后续设计施工交底配合、勘察突发问题快速响应处置。服务承诺完整详尽、可行性强，内容贴合本项目现场实际情况，可全面保障项目推进，得 2.1-4 分；承诺内容细节较为充分，各项服务约定清晰，整体条款能够满足项目全部实施服务需求，得 1.1-2 分；承诺内容表述简略，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分	组织机构管理体系： 组织机构管理体系完善健全，整体组织架构层级清晰分明，架构内所有岗位工作职责、权限划分清晰明确，可全方位充分保障本项目全流程实施需求，得 2.1-3 分；组织机构管理体系较为健全，组织架构框架清晰，各岗位责任划分相对明确，能够稳定保障项目质量，得 1.1-2 分；组织机构管理体系基本合理，满足项目基本需求，得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4	人员 配备 (30 分)	14 分	项目负责人： ①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得 6 分，具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 3 分，其他不得分。 ②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得 2 分。 ③近三年（2023 年 6 月至今）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6 分，最高得 6 分。 注：提供相关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2026 年 3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业绩并加盖公章，未提供者不得分。
		16 分	技术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 ①每具备一名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得 2 分，最高得 8 分。 ②每有一人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得 2 分，最高得 8 分。 注：提供相关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2026 年 3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未提供者不得分。
5	企业 业绩	10 分	供应商近三年（2023 年 6 月至今）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5 分，最高得 10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为准，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文本需体现合同范围、签订时间、首尾页及签字盖章页，项目负责人业绩需体现该人员为项目负责人（无法体现的需附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21.4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4.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

②投标单位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开标时提供原件备查。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开标时提供原件备查。

(3) 投标单位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1.4.2 价格优惠比例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价格扣除优惠 4%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 4%，工程项目为 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

23.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 并办理相关业务。

24.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5. 成交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中标服务费

26.1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数额及缴纳方式：

①依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的规定，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

②成交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③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25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6 条或第 27.1 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8.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七、质疑及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招标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采购的, 招标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
- ②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旬阳分局;

地 址: 旬阳县城关镇滨河东路 333 号;

联系方式: 19829155959;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昇峰煜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汉江路万达之眼 2-8-10506 号;

联系方式: 15509291066;

2、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外。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 1、项目名称：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
- 2、项目地点：旬阳市小河镇（采购人指定地点）
- 3、项目内容：修建挡渣墙 140m，排水渠 250m；治理废渣 15479.3m³；简易封堵废弃矿硐 10 个，新型材料注浆封堵矿硐 1 个；坡面整理、覆土绿化面积 8313 m²；固化重金属 106.625kg，其中镉 105.796kg、砷 0.515kg、汞 0.314kg；保护周边居民 500 人、农田 129.1 亩；治理后沟内地表水水质常规指标满足 II 类水质标准，砷、镉含量逐步下降。本次采购内容为本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

二、商务条款

- 1、服务期限：30 日历天
- 2、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及合同要求
- 3、付款方式：双方自行在合同中商榷。
- 4、违约责任：
 - 4.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4.2 每次成果交付时间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限执行，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未按约定时限提供服务成果，其违约金为：每逾期一天承担项目总服务费用的千分之一。
 - 4.3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应当将供应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采购人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服务商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服务商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成果要求

- 1、出具的金矿废渣综合整治工程勘察成果报告，严格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全部指标、参数满足地质、边坡、重金属治理、矿硐封堵、水土保持等现行强制性技术标准与规范。
- 2、针对挡渣墙、排水渠、矿硐封堵、坡面绿化、重金属固化等治理构筑物及山体边坡开展勘察论证，确保建（构）筑物、治理区域边坡整体稳定性、结构安全性符合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要求，满足废渣堆体长期安全管控、重金属污染防治及 II 类地表水水质管控治理需求。

3、现场勘察作业期间，若发现废渣堆滑移隐患、矿硐围岩破碎、重金属异常富集、地下水水质超标、地质断层等异常地质及污染情况，第一时间书面、现场同步向采购委托单位通报，并同步提交初步处置建议。

4、全部勘探钻孔、取样孔施工完毕后，按环保及场地复原要求及时分层回填压实勘探孔位，平整场地，恢复废渣治理区原有地形地貌，避免造成二次水土污染。

5、勘察全过程落实矿区生态环保要求，规范堆放勘探渣土、取样废料，及时清理作业垃圾，维护废渣治理区域、周边农田及居民区环境卫生，杜绝扬尘、废渣散落污染周边环境。

6、现场勘察作业实行全员安全防护管理，所有进场工作人员全程规范佩戴安全帽；钻机、取样、检测等勘察设备严格遵照矿山、地质勘察安全操作规程实施作业，防范边坡坍塌、矿硐坠落、重金属接触等安全风险，保障周边 500 名居民人身安全。

7、合同履行期限内，成交供应商依据合同约定完成并交付本项目全套地质勘察成果，包括勘察资料、实测图纸、岩土试验数据、水质检测报告、重金属勘察分析报告及全套相关技术成果纸质版一式肆份，电子版贰份（CAD 及 PDF 各一份），前述全部资料、图纸、数据报告对应的知识产权、使用权均完整归属采购人所有。

四、履约验收

1、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标准以及合同、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2、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共同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其内容包括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服务、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服务完毕。

3、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4、验收依据

4.1 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4.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4.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五、技术要求

1、针对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工程场地，评价场地稳定性、工程建设适宜性，重点分析废渣堆体、矿硐分布及边坡稳定性。

2、查明工程区地层结构、岩土体类型及岩土工程特性，为挡渣墙、排水渠、矿硐封堵、坡面整理等构筑物提供基础地质依据。

- 3、查明场地地下水类型、埋藏条件、补径排特征及水位动态，分析地下水对废渣治理、构筑物施工及运行的影响。
- 4、评价场地环境水、废渣及地基土对建筑材料（砌体、混凝土、钢筋等）的腐蚀性，提出防腐措施建议。
- 5、划分建筑场地类别，评价场地地震效应，满足工程抗震设计要求。
- 6、查明场地土湿陷类型、等级及湿陷土层厚度，评估对工程建设的影响。
- 7、对地基影响深度范围内地基土进行液化判别，明确液化等级及处理建议。
- 8、评价挡渣墙、排水渠、坡面整理等构筑物地基稳定性，提供地基承载力、变形指标等设计参数。
- 9、评价桩基可行性，提供桩基设计所需岩土参数及成桩建议。
- 10、结合废渣治理、边坡稳定、构筑物布设需求，提供经济合理的地基处理方案，对基础形式进行比选并提出建议。
- 11、针对挡渣墙基坑及工程开挖边坡，提供开挖、支护、边坡稳定分析建议及相关岩土参数。
- 12、结合场地水文地质条件，提供工程施工降水、排水方案建议及水文地质参数。
- 13、查明场地不良地质作用：包括废渣堆失稳、矿硐塌陷、滑坡、崩塌、泥石流、重金属淋滤污染等的类型、成因、分布、发展趋势及危害程度，提出针对性整治、防控措施建议。
- 14、针对本工程废渣治理、矿硐封堵（简易封堵、新型材料注浆封堵）、坡面整理、覆土绿化、重金属固化等内容，提供专项地质勘察结论与技术支撑，满足设计、施工及环保治理要求。
- 15、服务成果需满足本工程保护周边居民 500 人、农田 129.1 亩安全稳定，保障治理后沟内地表水常规指标达Ⅱ类水质标准、砷/镉/汞等重金属逐步削减达标。
- 16、未尽事宜应符合《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年版）、《市政工程勘察规范》CJJ56-2012、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尾矿/废渣治理、地质灾害防治、水土保持及生态修复相关现行规范标准。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
(含凿井)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工 程 名 称：

工 程 地 点：

合 同 编 号：

(由勘察人编填)

勘察证书等级：

发 包 人：

勘 察 人：

签 订 日 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发包人:

勘察人: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_____。

1.2 工程建设地点:_____。

1.3 工程规模、特征:_____。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日期:____年__月__日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规范》及设计要求进行。

1.6 承接方式: 预算内承包。

第二条: 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总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2.5 发包人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由勘察人收集的,发包人需向勘察人支付相应费用。

第三条: 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四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____年____月____日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按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计取费用；或以“预算包干”、“中标价加签证”、“实际完成工作量结算”等方式计取收费。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勘察人另行议定。

4.2.2 本工程勘察费预算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勘察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10天内，发包人应一次付清全部工程费用。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未提供上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勘察人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察人提供并解决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并承担其费用。

5.1.4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自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

5.1.5 工程勘察前，若发包人负责提供材料的，应根据勘察人提出的工程用料计划，按时提供各种材料及其产品合格证明，并承担费用和运到现场，派人与勘察人的人员一起验收。

5.1.6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7 为勘察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并承担费用；如不能提供时，应一次性付给勘察人临时设施费_____/____元。

5.1.8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勘察人停、窝工，除工期顺延外，发包人应支付停、窝工费(计算方法见 6.1)；发包人若要求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提前完工(或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发包人应按每提前一天向勘察人支付_____/____元计算加班费。

5. 1. 9 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 未经勘察人同意, 发包人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如发生上述情况, 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 勘察人有权索赔。

5. 1. 10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5. 2 勘察人责任

5. 2. 1 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 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 并对其负责。

5. 2. 2 由于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 勘察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 若勘察人无力补充完善, 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 勘察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 或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 勘察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 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 赔偿金由发包人、勘察人商定为实际损失的___/___%。

5. 2. 3 在工程勘察前, 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 派人与发包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5. 2. 4 勘察过程中, 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 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 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 2. 5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人的人员, 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他有关的规章制度, 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 2. 6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勘察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 1 由于发包人未给勘察人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而造成停、窝工或来回进出场地, 发包人除应付给勘察人停、窝工费(金额按预算的平均工日产值计算), 工期按实际工日顺延外, 还应付给勘察人来回进出场费和调遣费。

6. 2 由于勘察人原因造成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 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 其返工勘察费用由勘察人承担。

6. 3 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拨付勘察费, 每超过一日, 应偿付未支付勘察费的千分之一逾期违约金。

6. 4 由于勘察人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勘察成果资料, 每超过一日, 应减收

6.5 本合同签订后，发包人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要求返还定金；勘察人不履行合同时，双倍返还定金。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其他约定事项：无。

第九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 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贰份、勘察人贰份。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勘察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旬阳市小河镇石岭子金矿废渣综合整治 工程地勘、勘察等服务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XSFYS-[2026]-013

供 应 商：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章）：_____

地 址：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服务方案
- 五、人员配备
- 六、业绩
- 七、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一、磋商响应函

陕西昇峰煜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采购项目名称） 招标采购服务的磋商邀请函 ____（项目编号）____，签字代表____（姓名、职务）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提交响应文件电子版文件____（*.SXSTF）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总报价为_____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2. 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6.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地 址：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服务期限（日历天）	服务质量要求
总报价（大写）			

说明：1、报价应按要求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盖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注：商务响应偏离表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逐条响应，“偏离情况”应根据实际响应情况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盖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 供应商须具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注：供应商未按磋商采购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废标处理。

格式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类型：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盖章）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格式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现委托_____（被委托人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的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采购项目）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 份 证 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 份 证 号：_____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 月 日

说明：仅限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格式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 本采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4.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此声明函（可删除此页）。

格式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项目编号：_____）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此声明函（可删除此页）

格式 5、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_____（加盖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此声明函（可删除此页）

四、服务方案

（供应商依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打分要求自拟）

五、人员配备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毕业院校	年____月毕业于____学校____专业						
职称							
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建设单位	

注：附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注：（如有）附职称证等相关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六、业绩

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元)	完成质量	备注

说明：1、后附合同协议。

2、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七、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如有）